

分布式发电电气设备与系统集成制造项目
——3 米法电波暗室和测试系统设备采购

招
标
文
件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书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部分 技术要求	11
第四部分 附件表格	13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书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分布式发电电气设备与系统集成制造项目—3 米法电波暗室和测试系统设备采购采用公开邀请招标方式进行邀请投标,现诚邀有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就本项目进行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1 本次招标项目名称: 关于分布式发电电气设备与系统集成制造项目 3 米法电波暗室和测试系统设备招标

1.2 交货地点及方式:

交货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工业北路6号;

交货方式: 乙方自行派送或委托第三方货运公司运送。

1.3 本次招标项目的计划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6个月。

1.4 项目的背景内容:

为了提升电力电子行业技术水平建设分布式发电电气设备与系统集成制造项目。
项目内容: 1、形成年产中等功率等级分布式发电系统所需功率接口装置和电气控制系统 6000 台(套)能力;2、新建一万平米生产厂房,购置各类生产设备 116 台(套),试验与检测设备 40 台(套)。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 3 米法电波暗室和测试系统设备采购 (含安装调试及售后保修服务工作)。

2. 招标文件的获取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部将对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递交

3.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12 年 05 月 30 日 15:00 时(以收到标书的时间为准)

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工业北路 6 号采购部办公室

3.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4. 递交质疑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4 天前, 过期不再受理质疑。

5. 答疑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

6. 联系方式

6.1 招标人: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6.2 联系人: 周小姐

6.3 联系方式: 0769-22897777

6.4 邮箱: zhouyb@eastups.com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18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文件构成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书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附件表格

- 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3.1 招标人及投标人之间的来往函电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产品说明书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文字,但应配有恰当的中文翻译,投标人应对翻译的准确性负责,投标文件的解释以简体中文为准。

3.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单位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由下列文件组成:

3.1 资信文件:

- (1)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3) 公司资质证书复印件;
- (4) 法人代表证明书(按附件统一格式填写);
- (5) 法人代表授权书(按附件统一格式填写);
- (6) 公司简介;
- (7) 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3.2 商务标:

- (1) 投标函(按附件统一格式填写);
- (2) 附件: 3米法电波暗室和测试系统设备报价单(格式自订):
 - a) 投标报价要求为含17%增值税、含包装费、含送货至松山湖运费,含2年或以上质保期;
 - b) 报价单价及金额小数位不得超过2位;
- (3) 本项目业务、品质、技术服务人员对接表(按附件统一格式填写);

3.3 技术标: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系统介绍;
- (2) 配置方案;
- (3) EMC 测试系统;
- (4) 保修政策;
- (5) 售后服务和培训;

注: 以上文件均须加盖公章

4.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 4.1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 打印页码并编制目录。投标人承担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的责任。
- 4.2 投标一览表要按照本招标文件提供的表格形式统一填写, 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 4.3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 并接受招标人评标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4.4 投标人文件的规格尺寸为 A4 (29.7 厘米×21 厘米) 纸型, 附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 投标书按统一格式填写, 使用宋体字, 并装订成册。

5. 投标

- 5.1 招标人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 5.2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投标。投标人的投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5.3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价格不得上调。

6. 投标有效期

- 6.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7.1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 7.2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8.1 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正副本。

8.2 标书的提交:

8.2.1 需分别密封包装在正本、副本两个密封袋中,在密封袋上相应注明“资信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并分别注明投标人名称。

8.3 外部信封上应:

- 1) 标明项目名称。
- 2) 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信封上还应写明投标公司名称和地址。

8.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9. 投标的递交截止时间

9.1 投标人应在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招标人。

9.2 招标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9.3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8 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0.3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10.4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11. 开标

11.1 开标程序:

11.1.1 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由招标人与评标委员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11.1.2 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11.1.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1.2 招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应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12. 评标委员会

12.1 招标人将根据工作安排,组织相关领导、技术、品质人员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项目进行评审。

13. 投标文件的评审

13.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13.1.1 资格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方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3.1.2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如主要内容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以及重要指标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3.1.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递交投标文件份数不足或未按照本须知第4条的要求进行装订的;
- (2)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所提供的必要资格证明资料无效或不齐全的;
- (5) 不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规定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6) 主要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用户需求条款要求,或重要指标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7)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是可选择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3.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2.2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3.2.2.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3.2.2.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3.2.2.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13.3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3.3.1 技术评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技术评分。

13.3.2 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商务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商务评分。

13.3.3 价格评分: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如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对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详细分析、核准,检查其是否存在累加的算术错误,评标委员会将修正后的所有投标人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报价将被拒绝。进入价格评比投标人的投标价格最低时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80 分,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报价得分公式如下:

14. 评分标准

14.1 价格部分(商务标)(满分 90 分)。

商务分计算规则: $\text{商务分} = 90 - 90 * (X - Y) / X$

X: 进入价格评比的某投标人的报价;

Y: 评标基准价(进入价格评比投标人的最低投标报价);

14.2 技术部分(满分 10 分)。

由投标方进行方案阐述,根据技术参数满足状况进行现场评分,本次招标按评审后商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招标响应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5. 中标

15.1 择优、择惠选择中标单位。

16. 采购合同授予标准

16.1 招标人按评标委员会得出的评标结果,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依法确定中标人,签订设备采购合约。

17. 招标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17.1 招标人不承诺将中标单位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18. 采购合同的签订

1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必须按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协议,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18.2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3 中标单位不能把中标项目分包给其他单位实施。

19. 付款方式:依照双方协定的付款方式。

20.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21.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21.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技术要求

1. 说明

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的。

1.1 提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文,对于《招标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是对于技术规格以及其它内容不清楚、认为存在歧视、限制的情况,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之前向招标人寻求书面澄清。

1.2 本规格说明书仅指招标各系统的主要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不应作为完整的详细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规格要求和有关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保证系统及其设备的性能符合或不低于本技术要求。

1.3 本技术规格及要求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1.4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如若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时,其侵权责任与买方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买方的利益。

2. 所遵循的标准和质量保证

2.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其制造商应有完善的质量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质量保证体系做出说明。

2.2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中的技术指标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作规定外,均应使用相应中国国家标准、各行业的相应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

2.3 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使用经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2.4 投标人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单位。

5. 包装与储运要求

5.1 包装与保护

投标人应确保所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生锈、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5.2 货物装箱清单和文件

货物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装箱清单应清楚标明与主件、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相对应的编号和名称。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相应的产品说明书文件和资料。

6. 产品参数配置要求:

6.1.1. 电波暗室:

项目名称	代码	数量	尺寸
3米法电波暗室	3mAC	一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内部工作尺寸(吸波材料尖部之间的尺寸): 7.93 x 4.29 x 4.89m(长 x 宽 x 高) 内屏蔽尺寸(包括150mm高架地板): 8.53 x 5.49 x 5.64m(长 x 宽 x 高)

6.2.1 暗室系统屏蔽体和相关部件

描述	数量
<u>地面和地板 (ETS-Lindgren 中国)</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8" (3mm)厚的绝缘地板和6 mil 聚乙烯防潮层地面 	1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架地板150mm高, 表面3mm镀锌钢板 	1套
<u>地面开口板 (ETS-Lindgren 中国)</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地面开口板12" x 12" (305mm x 305mm):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电源插座 	若干
<u>设计和安装</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屏蔽体设计 	1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屏蔽体安装 	1套

6.2.2 暗室系统吸波材料:

描述
<u>边墙 1</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 局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u>边墙 2</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 局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u>发射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u>接收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 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u>天花板</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 局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u>地板</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地面铺设 25 片 EHP-12PCL, 砖台上全铺在工厂内圆形切割的 EHP-12PCL 吸波材料。

描述
<p><u>边墙 1</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局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p><u>边墙 2</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局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p><u>发射墙</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p><u>接收墙</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p><u>天花板</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铺 FT-1500 铁氧体片• 局部铺 FAA-600H 吸波材料
<p><u>地板</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地面铺设 25 片 EHP-12PCL, 转台上全铺在工厂内圆形切割的 EHP-12PCL 吸波材料。

6.2.3 暗室系统设备

描述	数量
<u>EMCO 设备 (ETS-Lindgren 美国)</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 m (6.56 ft) 直径转台, 承重 1000 kg (2,204.60 lb)。 • 电动升降, 气动极化天线塔, 总高 4.6 m 高, 1-4m 扫描高度, 承重 12.7kg。 • 多功能控制器, 控制 2 个主要设备, 4 个辅助设备 	1 1 1
<u>消防报警系统 (中国)</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FN 烟雾报警系统, 探头安装在暗室顶部 	1
<u>4340 型数字彩色 CCTV 系统 (ETS-Lindgren 美国)</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固定式高性能彩色摄像机, 安装在天花板上 <p>注意: 监控系统所用电脑由用户提供</p>	1

6.2.4 暗室系统性能测试

描述	数量
<u>性能测试</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 KHz - 18GHz 按照标准 EN50147-1 进行屏蔽效能测试 (华南计量院, TMC 或广州赛宝实验室); • 30 MHz - 1GHz, 按照标准 CISPR 16-1-4 和 ANSI 63.4 进行 NSA 测试 (中国计量院, 华南计量院, TMC 或广州赛宝实验室); • 1-6GHz, 按照标准 CISPR 16-1-4, S_{vswr} (场地电压驻波比) 测试 (中国计量院, 华南计量院, TMC 或广州赛宝实验室)。 	1 1 1

3 米法电波暗室			
辐射发射: 30 MHz - 40 GHz 测试			
本暗室满足下列性能, 如本方案中的尺寸或吸波材料类型发生变化, 此表也相应随之更正。			
内屏蔽尺寸	8.53m x 5.49m x 5.49m (长 x 宽 x 高, 不包括 150mm 高架地板)		
屏蔽性能	场	频率范围	屏蔽效能
	远场	10kHz	>70dB
	近场	100kHz - 30MHz	>100dB
	电轴	10MHz - 100MHz	>100dB
	平面波	100MHz - 1000MHz	>100dB
微波	1GHz - 18GHz	>100dB	
单一化场地衰减 NSA ANSIC63.4/ CISPR16-1-4	测试区域 2.0m (直径) x 2m(高)		
	距离	频率	天线
	-3m	30 MHz-200MHz	双极天线
	-3m	200- 1000 MHz	杆状周期天线
测试区域为圆柱体, 高度参照地面 水平发射-1m和2m, 垂直发射-1m和1.5m, 辐射天线扫描高度 1m-4m			
场地电压驻波比 S _{SWR} CISPR 16-1-4 (地面铺设吸波材料)	测试区域 2.0m (直径) x 2m(高)		
	距离	频率	天线
	-3m	1GHz-18GHz	馈线标准
	测试区域为圆柱体, 高度参照地面 水平发射-1m和2m, 垂直发射-1m和2m		
验收测试包括	测试	频率	地面
	EN50147-1	10kHz-18GHz	
	CISPR 16-1-4/ANSIC63.4 (CISPR 16-1-4 (2008))	30 MHz-1 GHz 1GHz-18GHz	不铺设材料 地面铺设吸波材料

6.3.屏蔽室配置

- 内屏蔽尺寸为 4×3×3m 的屏蔽体;
- 1 扇 RFD-100 型 1.2*2.1m 手动旋转, 手动锁紧屏蔽门;
- 2 个 305x 305mm 波导窗;
- LED 灯照明;
- 电源滤波器:
 - 220 VAC /50Hz /30A, 2 线单相滤波器 LRW-2030 (照明用) 1 只
 - 220 VAC /50Hz /30A, 2 线单相滤波器 LRW-2030 (测试仪器用) 1 只
 - 380 VAC /50Hz /100A, 2 线单相滤波器 LRW-2100 (测试仪器用) 2 只
- 1 块 300mm x 300mm 穿墙板。

第四部分 附件表格

- 1、投标函
- 2、法人代表证明书
- 3、法人代表授权书
- 4、业务、品质、技术人员对接表

1、 投标函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单位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 并对 _____ 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 1、提供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投标书正本 1 份、投标书副本 1 份
- 2、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 3、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4、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投标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2、法人代表证明书

致: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 注册于_____ (投标人地址) 的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在下面签字
的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3、法人代表授权书

致: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我在此授权_____ (被授权人姓名及现任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在 _____ (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投标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 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代理人在投标文件上的签字有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被授权人: (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4、业务、品质、技术人员对接表

序号	姓名	部门和职务	职责	联系方式
1				
2				
3				
.....				